

2023年度湖北省武汉市人民检察院本级
单位决算公开

2024年10月12日

目 录

第一部分 湖北省武汉市人民检察院本级概况

- 一、单位主要职责
- 二、单位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湖北省武汉市人民检察院本级2023年度单位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湖北省武汉市人民检察院本级2023年度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2023年度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第六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湖北省武汉市人民检察院本级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责

湖北省武汉市人民检察院本级是国家的法律监督机关，对市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委会负责并报告工作，接受上级人民检察院的领导，领导基层院依法履行法律监督职能，保障法律正确实施，维护国家和社会公共利益，维护社会公平正义，维护国家法制统一、尊严、权威，保障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建设顺利进行。其主要职责是：

- 1.对依照法律规定对有关刑事案件行使侦查权；
- 2.对刑事案件进行审查逮捕、审查起诉、出庭支持公诉、抗诉，开展相关立案监督、侦查监督、审批监督以及相关案件的补充侦查；
- 3.对监狱、看守所的执法活动实行法律监督，对司法工作人员利用职权实施的违法犯罪活动等相关案件进行侦查；
- 4.对申请监督和提请抗诉民事、行政案件进行审查、抗诉，对民事、行政诉讼活动进行法律监督；
- 5.依照法律规定提起公益诉讼；
- 6.办理未成年人犯罪和侵害未成年人权益犯罪案件，开展未成年人司法保护和预防未成年人犯罪工作；

7.控告和申诉检察工作，办理国家赔偿案件和司法救助案件；

8.法律规定的其他职权。

二、单位决算单位构成

从单位构成看，湖北省武汉市人民检察院本级单位决算由纳入独立核算的单位本级决算组成。

纳入湖北省武汉市人民检察院本级2023年度单位决算编制范围的内部机构包括：办公室、干部部、综合部、教育培训部、第一检察部、第二检察部、第三检察部、第四检察部、第五检察部、第六检察部、第七检察部、第八检察部、第九检察部、第十检察部（司法警察支队）、法律政策研究室、案件管理办公室、检务督察部、检察技术信息部、新闻办公室、司法行政事务管理局、机关党办、离退休干部工作办公室。

第二部分 湖北省武汉市人民检察院本级
2023年度单位决算表

2023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单位：万元

部门：武汉市人民检察院（本级）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金 额	项 目	行次	金 额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4,251.9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10,620.98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15.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1,471.04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1,073.69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1,106.26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14,266.97	本年支出合计	58	14,271.97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20.00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15.00
	30			61	
总 计	31	14,286.97	总 计	62	14,286.97

注：1.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27行 = (1+2+3+4+5+6+7+8) 行； 31行 = (27+28+29) 行；

58行 = (32+33+...+57) 行； 62行 = (58+59+60) 行。

2023年度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单位：万元

部门：武汉市人民检察院（本级）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 计	14,266.97	14,251.97					15.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0,615.98	10,600.98					15.00
20404			检察	10,615.98	10,600.98					15.00
2040401			行政运行	7,383.87	7,383.87					
204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127.46	1,127.46					
2040409			“两房”建设	523.16	523.16					
2040410			检察监督	1,581.49	1,566.49					15.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71.04	1,471.0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242.10	1,242.1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46.77	346.77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53.72	753.72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41.61	141.61					
20808			抚恤	215.97	215.97					
2080801			死亡抚恤	215.97	215.97					
20811			残疾人事业	12.97	12.97					
2081199			其他残疾人事业支出	12.97	12.97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073.69	1,073.69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073.69	1,073.69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49.76	449.76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623.93	623.93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106.26	1,106.26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106.26	1,106.2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757.93	757.93					
2210202			提租补贴	131.66	131.66					
2210203			购房补贴	216.67	216.6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1栏各行 = (2+3+4+5+6+7) 栏各行。

2023年度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单位：万元

部门：武汉市人民检察院（本级）

项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1	2	3	4	5	6
合 计			14,271.97	11,034.86	3,237.11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0,620.98	7,383.87	3,237.11			
20404	检察		10,620.98	7,383.87	3,237.11			
2040401	行政运行		7,383.87	7,383.87				
204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127.46		1,127.46			
2040409	“两房”建设		523.16		523.16			
2040410	检察监督		1,586.49		1,586.4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71.04	1,471.0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242.10	1,242.1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46.77	346.77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53.72	753.72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41.61	141.61				
20808	抚恤		215.97	215.97				
2080801	死亡抚恤		215.97	215.97				
20811	残疾人事业		12.97	12.97				
2081199	其他残疾人事业支出		12.97	12.97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073.69	1,073.69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073.69	1,073.69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49.76	449.76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623.93	623.93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106.26	1,106.26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106.26	1,106.2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757.93	757.93				
2210202	提租补贴		131.66	131.66				
2210203	购房补贴		216.67	216.6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1栏各行 = (2+3+4+5+6) 栏各行。

2023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部门：武汉市人民检察院（本级）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4,251.9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10,600.98	10,600.98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1,471.04	1,471.04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073.69	1,073.69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1,106.26	1,106.26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14,251.97	本年支出合计	59	14,251.97	14,251.97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 计	32	14,251.97	总 计	64	14,251.97	14,251.9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7行 = (1+2+3)行；28行 = (29+30+31)行；32行 = (27+28)行；

59行 = (33+34+...+58)行；64行 = (59+60)行。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单位：万元

部门：武汉市人民检察院（本级）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合 计	14,251.97	11,034.86	3,217.11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0,600.98	7,383.87	3,217.11
20404			检察	10,600.98	7,383.87	3,217.11
2040401			行政运行	7,383.87	7,383.87	
204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127.46		1,127.46
2040409			“两房”建设	523.16		523.16
2040410			检察监督	1,566.49		1,566.4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71.04	1,471.0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242.10	1,242.1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46.77	346.77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53.72	753.72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41.61	141.61	
20808			抚恤	215.97	215.97	
2080801			死亡抚恤	215.97	215.97	
20811			残疾人事业	12.97	12.97	
2081199			其他残疾人事业支出	12.97	12.97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073.69	1,073.69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073.69	1,073.69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49.76	449.76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623.93	623.93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106.26	1,106.26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106.26	1,106.2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757.93	757.93	
2210202			提租补贴	131.66	131.66	
2210203			购房补贴	216.67	216.6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1栏各行 = (2+3) 栏各行。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06表
单位：万元

部门：武汉市人民检察院（本级）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9,155.59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237.69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1,382.70	30201	办公费	114.14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2	津贴补贴	1,555.10	30202	印刷费	12.85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3	奖金	3,401.28	30203	咨询费	1.55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107	绩效工资		30205	水费	8.13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753.72	30206	电费	246.79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41.61	30207	邮电费	9.94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449.76	30208	取暖费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466.63	30209	物业管理费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0.92	30211	差旅费				
30113	住房公积金	757.93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6.01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25.94	30214	租赁费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641.58	30215	会议费	0.21			
30301	离休费	103.12	30216	培训费				
30302	退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5.85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304	抚恤金	215.97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305	生活补助	3.62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76			
30307	医疗费补助	195.60	30227	委托业务费	31.12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69.33			
30309	奖励金	17.47	30229	福利费	259.83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99.22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245.72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05.8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23.24			
人员经费合计		9,797.17	公用经费合计					1,237.6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2023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单位：万元

部门：武汉市人民检察院（本级）

项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6栏各行 = (1 + 2 - 3) 栏各行；3栏各行 = (4 + 5) 栏各行。

说明：本单位当年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

2023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单位：万元

部门：武汉市人民检察院（本级）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合 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1栏各行 = (2+3) 栏各行。

说明：本单位当年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2023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9表
单位：万元

部门：武汉市人民检察院（本级）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23.06		117.21	17.99	99.22	5.85	123.06		117.21	17.99	99.22	5.8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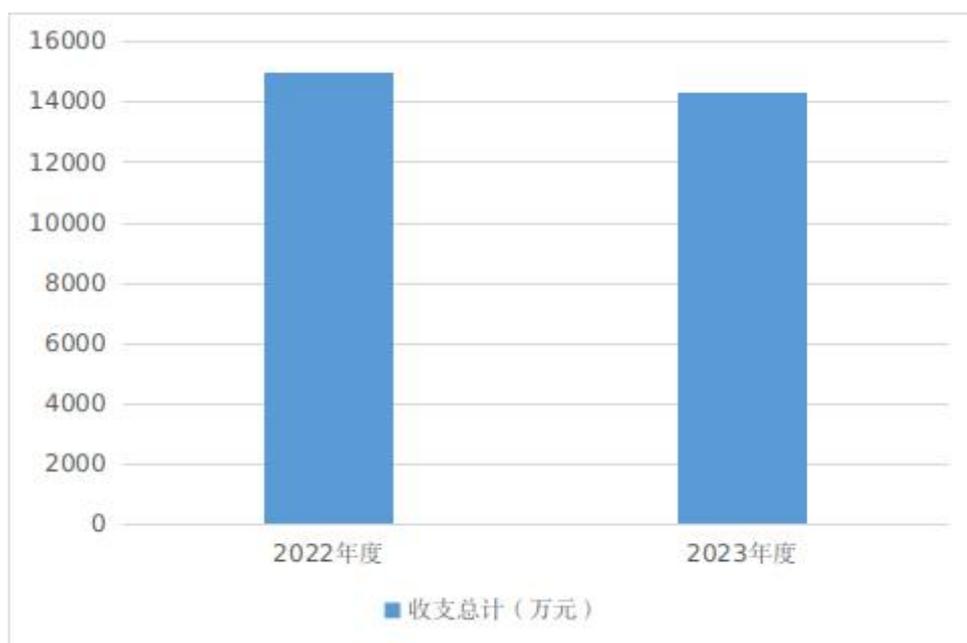
1栏 = (2+3+6) 栏；3栏 = (4+5) 栏；7栏 = (8+9+12) 栏；9栏 = (10+11) 栏。

第三部分 湖北省武汉市人民检察院本级 2023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收、支总计14,286.97万元。与2022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665.33万元，下降4.5%，主要原因是退休人员经费由社保经办机构代发、厉行勤俭节约压减公用经费及项目经费。

图 1：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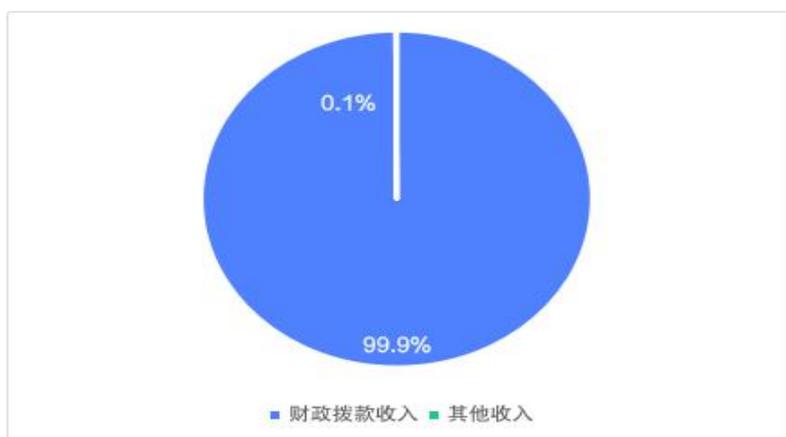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收入合计14,266.97万元，与2022年度相比，收入合计减少598.4万元，下降4%，主要原因是退休人员经费由社保经办机构代发、厉行勤俭节约压减公用经费及项目经费。

其中：财政拨款收入14,251.97万元，占本年收入99.9%；其他收入15万元，占本年收入0.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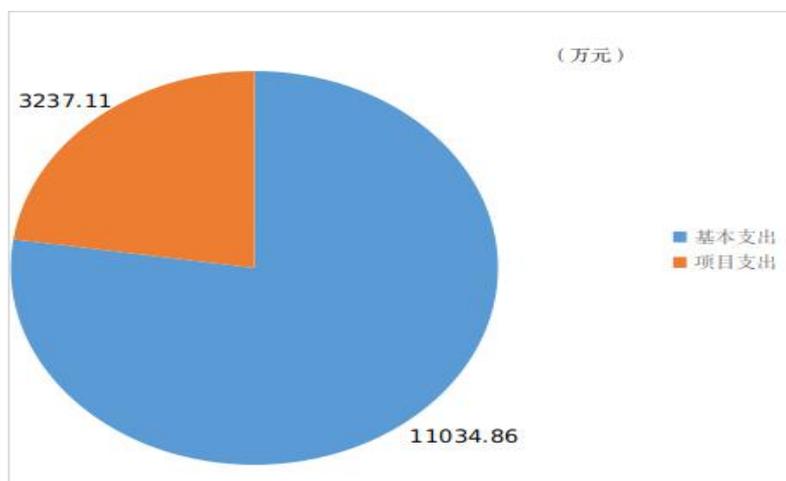
图 2：收入决算结构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支出合计14,271.97万元，与2022年度相比，支出合计减少589.14万元，下降4%，主要原因是退休人员经费由社保经办机构代发、厉行勤俭节约压减公用经费及项目经费。其中：基本支出11,034.86万元，占本年支出77.3%；项目支出3,237.11万元，占本年支出22.7%。

图 3：支出决算结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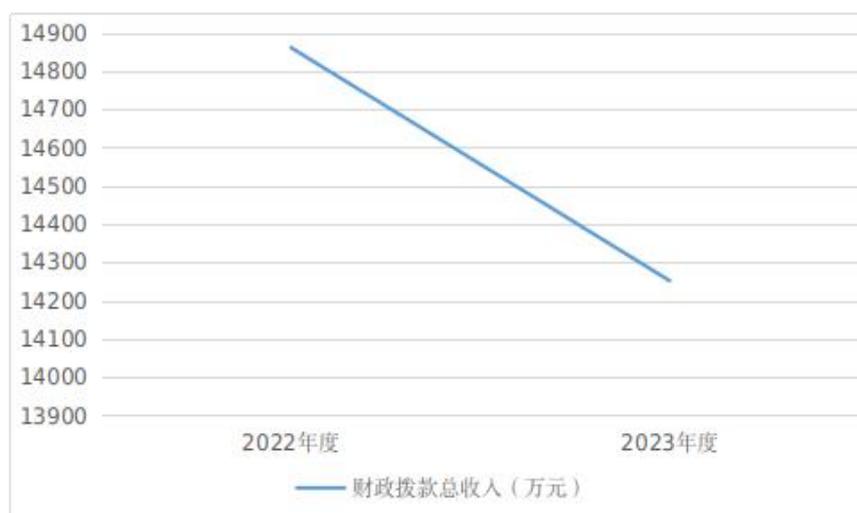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14,251.97万元。与2022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减少609.14万元，下降4.1%。主要原因是退休人员经费由社保经办机构代发、厉行勤俭节约压减公用经费及项目经费。

2023年度财政拨款收入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14,251.97万元，比2022年度决算数减少609.14万元。减少主要原因是退休人员经费由社保经办机构代发、厉行勤俭节约压减公用经费及项目经费。

图 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14,251.97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99.9%。与2022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减少609.14万元，下降4.1%。主要原因是退休人员经

费由社保经办机构代发、厉行勤俭节约压减公用经费及项目经费。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14,251.97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1.公共安全(类)支出10,600.98万元,占74.4%。主要是用于基本支出、依法开展法律监督工作支出、办案用房和专业技术用房及附属设施的建设和修缮支出等。

2.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1,471.04万元,占10.3%。主要是用于离退休支出、基本养老保险支出和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卫生健康(类)支出1,073.69万元,占7.5%。主要是用于行政单位医疗和公务员医疗补助。

4.住房保障(类)支出1,106.26万元,占7.8%。主要是用于住房公积金、提租补贴和购房补贴。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13,634.01万元,支出决算为14,251.9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4.5%。其中:基本支出11,034.86万元,项目支出3,217.11万元。项目支出主要用于检察业务专项经费1,566.48万元,主要成效:保障检察辅助人员到岗就位、完成办案装备购置及办案业务支出,保障法律监督职能履行;综合运转保障专项经费1,127.46万元,主要成效:保障后勤服务及物业服务、维修维护办公办案设备软硬件、完成办公用品及设备购置,确保机关大楼正常运转;业务技术用房建设和改造专项经费523.16

万元，主要成效：改善执法条件，提高办案效率，适应检察工作的需要。

1.公共安全支出(类)检察(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7,373.15万元，支出决算为7,383.8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1%，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正常增人增资。

2.公共安全支出(类)检察(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年初预算为805.09万元，支出决算为1,127.4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40%，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因检察业务工作需要项目间进行了预算调整。

3.公共安全支出(类)检察(款)“两房”建设(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523.16万元，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年初无预算，年中追加调剂“两房”建设项目资金。

4.公共安全支出(类)检察(款)“检察监督”(项)。年初预算为1,887万元，支出决算为1,566.4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83%，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本项目实际支出数小于预算数，进行了预算调整。

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为419.01万元，支出决算为346.7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82.8%，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部分离退休老干活动本年度未开展。

6.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761.76万元，支出决算为753.7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8.9%。

7.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110万元，支出决算为141.6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28.7%，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年中调出及退休人员职业年金做实增加相应支出。

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215.97万元，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年初预算不编制抚恤金，年中实际发生时追加经费。

9.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残疾人事业(款)“其他残疾人事业支出”(项)。年初预算为26万元，支出决算为12.9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49.9%，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当年实际核定的残保金比预算低。

10.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476.3万元，支出决算为449.7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4.4%，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本项目实际支出数小于预算数，进行了预算调整。

11.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年初预算为646.24万元，支出决算为623.9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6.5%。

12.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为767.8万元，支出决算为757.9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8.7%。

13.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年初预算为131.87万元，支出决算为131.6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9.8%。

14.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年初预算为229.8万元，支出决算为216.6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4.3%，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本项目实际支出数小于预算数，进行了预算调整。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11,034.86万元，其中：人员经费9,797.17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公用经费1,237.69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会议费、公务接待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当年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当年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全年预算为123.06万元，支出决算为123.06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100%。

(二)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因公出国(境)费全年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为117.21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100%；其中：

(1)公务用车购置费17.99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100%。本年度购置(更新)公务用车1辆。

(2)公务用车运行费99.22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100%。主要用于支付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和保险费。截至2023年12月31日，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51辆。

3.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5.85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100%。其中：无外宾接待支出；国内公务接待支出5.85万元，接待对象主要是外省市检察院交流人员、各基层院工作人员等，主要是开展调研、交流等工作。2023年共接待国内来访团组51个，490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2023年度湖北省武汉市人民检察院本级机关运行经费支出1,237.69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减少63.61万元，降低4.9%。主要原因是：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压减一般性支出。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2023年度湖北省武汉市人民检察院本级政府采购支出总额1,015.11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431.04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584.07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854.62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84.2%，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576.36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67.4%；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78.2%，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88.6%。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湖北省武汉市人民检察院本级共有车辆51辆，其中，主要负责人用车1辆，机要通信用车1辆，应急保障用车4辆、执法执勤用车25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13辆、离退休干部服务用车7辆。单价100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3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单位组织对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项目6个，资金2,633.01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81.8%。从绩效评价情况来看，我单位较好完成了年初预算绩效目标，项目支出资金使用规范，项目产出较好，并取得了预期的社会效益。需进一步提高单位整体支出的预算执行率，进一步做好各项综合运转保障工作，合理设定各项指标的年初目标值。

(二)单位整体支出自评结果

我单位组织对本单位开展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资金14,271.97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单位整体支出资金使用规范，项目产出较好，并取得了预期的社会效益。较好的完成了年初设定的提高检察业务办案工作质量和效率，提升依法履职能力，增强司法公信力；加强行政管理，降低运行成本的绩效目标。

(三)项目支出自评结果

我单位在2023年度单位决算中反映所有项目绩效自评结果(不包括涉密项目)，共涉及6个二级项目。

1.综合辅助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462.43万元，执行数为462.43万元，完成预算的100%。主要产出和效益是：融入社会发展新格局，全力服务保障民生。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满意度指标-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机关食堂服务满意度未完成，未完成的原因为：部分参加调查的工作人员对2023年度机关食堂服务工作的评价不高。下一步改进措施：进一步做好各项综合运转保障工作，包括机关食堂等后勤服务，进一步提升工作人员对各项综合运转保障工作的满意度。

2.维修维护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255.97万元，执行数为255.97万元，完成预算的100%。主要产出和效益是：保障检察业务办案工作质量和效率，提升依法履职能力，增强司法公信力。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一是满意度指标-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检察院工作人员满意度未完成，未完成的原因是部分参加调查的工作人员对2023年度信息

系统维修维护工作评价不高。二是产出指标-数量指标-软件维护数量年初目标值实际完成值与年初目标值偏差较大，偏差较大的原因是年初目标值设置过低。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进一步做好各项综合运转保障工作，包括信息系统维修维护工作，进一步提升工作人员对各项综合运转保障工作的满意度。二是根据年度软件维护的实际，适当调高产出指标-数量指标-软件维护数量的年初目标值。

3.设备购置专项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403.12万元，执行数为403.12万元，完成预算的100%。主要产出和效益是：保障基本设备供应，改善检察系统工作条件。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满意度指标-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干警满意度未完成，未完成的原因是部分参加调查的工作人员对2023年度设备购置工作评价不高。下一步改进措施：进一步做好各项综合运转保障工作，包括年度设备购置工作，进一步提升工作人员对各项综合运转保障工作的满意度。

4.检察业务办案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2,588.83万元，执行数为1,275.04万元，完成预算的49.25%。主要产出和效益是：一是推进武汉“四大检察”宣传，策划《武汉检察》，宣传新媒体产品，维护检察网络意识形态安全主导权，加强检察新闻宣传队伍自身建设；二是实现全院案件的电子扫描，保障业务系统的安全运行，推动检察业务档案规范化建设；三是完善教育培训制度体系，确保教育培训质量效果，提升检察工作人员业务水平；四是加强检察机关与审计机关的工作联系和协作配合，维护国家法律、法规的统

一实施。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一是项目预算未全部执行完，本项目预算执行率仅为49.25%，执行率很低，未执行完的原因主要是由于办案区建设项目未完工，导致办案区对应的软硬件购置工作未完成；二是部分指标年初目标值设置不合理，产出指标-数量指标-司法救助帮扶次数年初目标值实际完成值与年初目标值偏差较大，偏差较大的原因是年初目标值设置过低。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进一步提高项目预算的执行率，合理编制项目预算，加快工程项目建设进度确保配套软硬件设备采购工作顺利完成，不断提高项目预算的执行率；二是科学合理设置项目指标的年初目标值。根据近几年司法救助帮扶的实际情况，适当提高产出指标-数量指标-司法救助帮扶次数的年初目标值，以保证项目指标年初目标值设置科学合理。

5.检察业务辅助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160.55万元，执行数为160.55万元，完成预算的100%。主要产出和效益是：一是推进武汉“四大检察”宣传，策划《武汉检察》，宣传新媒体产品，维护检察网络意识形态安全主导权，加强检察新闻宣传队伍自身建设；二是实现全院案件的电子扫描，保障业务系统的安全运行，推动检察业务档案规范化建设；三是完善教育培训制度体系，确保教育培训质量效果，提升检察工作人员业务水平；四是加强检察机关与审计机关的工作联系和协作配合，维护国家法律、法规的统一实施。未发现问题。

6.被装购置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75.9万元，执行数为75.9万元，完成预算的100%。主要产出和效益是：规范着装，提升检察形象。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满意度指标-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检察院工作人员满意度未完成，未完成的原因是部分参加调查的工作人员对2023年度被装购置工作评价不高。下一步改进措施：进一步做好各项综合运转保障工作，包括被装购置及发放，进一步提升工作人员对各项综合运转保障工作的满意度。

(四)绩效自评结果应用情况

2022年度自评结果建议完整设置项目绩效指标考核体系，在现有指标基础上增设与民事检察、行政检察和公益诉讼检察相关指标，以全面考核检察机关“四大检察”职能的履职效能情况。在编制项目2024年文本时，增设了“民事执行监督检察建议采纳率”、“行政审判监督案件数”、“提起公益诉讼后法院支持率”等与民事检察、行政检察和公益诉讼检察相关的指标，以全面考核检察机关“四大检察”职能的履职效能情况，上年度自评结果得到了应用。

上年度单位整体支出、项目自评结果在武汉市人民检察院网站上公开披露了相关信息，达到了增强财政资金使用的透明度的目的，在使公众了解公共项目实际绩效水平的同时也接受了社会公众的有效监督。

第四部分 2023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2023年，市检察院在市委和省检察院正确领导，市人大及其常委会有力监督，市政府、市政协大力支持下，领导全市检察机关，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全会精神，持续落实《中共中央关于加强新时代检察机关法律监督工作的意见》和省委实施意见，认真落实市委各项决策部署和市十五届人大二次会议决议，全面履行刑事、民事、行政、公益诉讼“四大检察”职能，自觉为大局服务、为人民司法、为法治担当，各项工作稳步向前，取得明显成效。

一、服务中心大局，以检察之力护航武汉高质量发展

始终胸怀“国之大者”，聚焦“省市要事”，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全面履行检察职能，积极融入和服务武汉构建新发展格局。统筹推进助力流域综合治理，聚焦水安全、水环境安全、粮食安全和生态安全等重点领域，依法办理涉流域综合治理案件1586件。系统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深入开展“促进优化营商环境”专项检察活动，依法办理涉商环境案件9400件。

二、守牢安全底线，以高质效履职促进高水平治理

坚定不移贯彻总体国家安全观，把防风险、保安全、护稳定贯穿检察履职全过程各方面，促进以新安全格局保障新发展格局。依法有力维护国家安全和社会安定，加大网络犯罪惩治

力度，批捕1301人、起诉1987人，协同公安等部门坚决遏制电信网络诈骗犯罪多发高发态势。

三、坚持人民至上，以能动检察增进民生福祉

把为人民司法、让人民满意作为检察工作的出发点和落脚点，全力办好让人民群众可感受、能体验、得实惠的检察为民实事。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运用检察职能帮助解决群众“急难愁盼”问题，不断增强人民群众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深入开展打击整治养老诈骗专项行动，悉心守护未成年人健康成长，全面兑现群众信访“件件有回复”承诺，注重加强特殊群体司法保护。

四、做实法律监督，以有效配合制约维护公平正义

切实扛牢“加强检察机关法律监督工作”更重责任，会同执法司法机关在互相配合、互相制约中形成合力，努力让人民群众在每一个司法案件中感受到公平正义。推进刑事诉讼和刑事执行有力监督、民事检察精准监督、行政检察有效监督、公益诉讼检察规范监督。

五、强化自身建设，以全面从严治检锻造过硬队伍

适应新时代新征程更高履职要求，努力锻造政治过硬、本领高强、作风优良的高素质专业化检察队伍，夯实党的检察事业高质量发展根基。抓牢以政治建设为统领的党建工作，抓实专业素能建设，抓细司法体制综合配套改革，抓紧清廉战线建设，抓好基层基础建设。

六、发挥制度优势，以主动接受监督助推工作提质增效

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让人民监督权力、让权力在阳光下运行”的重要指示精神，以主动接受监督推动检察工作高质量发展。自觉接受人大监督、民主监督、履职制约、社会监督。

序号	重要事项	工作内容及目标	完成情况
1	服务中心大局，以检察之力护航武汉高质量发展	始终胸怀“国之大者”，聚焦“省市要事”，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全面履行检察职能，积极融入和服务武汉构建新发展格局。	统筹推进助力流域综合治理，聚焦水安全、水环境安全、粮食安全和生态安全等重点领域，依法办理涉流域综合治理案件 1586 件。系统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深入开展“促进优化营商环境”专项检察活动，依法办理涉商环境案件 9400 件。
2	守牢安全底线，以高质量履职促进高水平治理	坚定不移贯彻总体国家安全观，把防风险、保安全、护稳定贯穿检察履职全过程各方面，促进以新安全格局保障新发展格局。	依法有力维护国家安全和社安定，加大网络犯罪惩治力度，批捕 1301 人、起诉 1987 人，协同公安等部门坚决遏制电信网络诈骗犯罪多发高发态势。
3	坚持人民至上，以能动检察增进民生福祉	把为人民司法、让人民满意作为检察工作的出发点和落脚点，全力办好让人民群众可感受、能体验、得实惠的检察为民实事。	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运用检察职能帮助解决群众“急难愁盼”问题，不断增强人民群众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深入开展打击整治养老诈骗专项行动，悉心守护未成年人健康成长，全面兑现群众信访“件件有回复”承诺，注重加强特殊群体司法保护。

4	<p>做实法律监督，以有效配合制约维护公平正义</p>	<p>切实扛牢“加强检察机关法律监督工作”更重责任，会同执法司法机关在互相配合、互相制约中形成合力，努力让人民群众在每一个司法案件中感受到公平正义。</p>	<p>推进刑事诉讼和刑事执行有力监督、民事检察精准监督、行政检察有效监督、公益诉讼检察规范监督。</p>
5	<p>强化自身建设，以全面从严治检锻造过硬队伍</p>	<p>适应新时代新征程更高履职要求，努力锻造政治过硬、本领高强、作风优良的高素质专业化检察队伍，夯实党的检察事业高质量发展根基。</p>	<p>抓牢以政治建设为统领的党建工作，抓实专业素能建设，抓细司法体制综合配套改革，抓紧清廉战线建设，抓好基层基础建设。</p>
6	<p>发挥制度优势，以主动接受监督助推工作提质增效</p>	<p>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让人民监督权力、让权力在阳光下运行”的重要指示精神，以主动接受监督推动检察工作高质量发展。</p>	<p>自觉接受人大监督、民主监督、履职制约、社会监督。</p>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三)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四)本单位使用的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到项级)

1.公共安全支出(类)检察(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2.公共安全支出(类)检察(款)检察监督(项)：反映检察机关依法开展法律监督工作的支出，包括侦查监督、公诉、审判监督、执行监督、民事行政监督、公益诉讼、控告申诉等。

3.公共安全支出(类)检察(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4.公共安全支出(类)检察(款)“两房”建设(项)：反映办案用房和专业技术用房及附属设施的建设和修缮支出。

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 (项)：反映行政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

6.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7.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反映按规定用于烈士和牺牲、病故人员家属的一次性和定期抚恤金、丧葬补助以及烈士褒扬金。

9.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残疾人事业(款)“其他残疾人事业支出”(项):反映除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残疾人事业(款)“行政运行”、“一般行政管理事务”、“机关服务”、“残疾人康复”、“残疾人就业”、“残疾人体育”、“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项目以外其他用于残疾人事业方面的支出。

10.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11.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

12.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

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13.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注,行政事业单位向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租金补贴。

14.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行政事业单位向符合条件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军队(含武警)向转役复员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

(五)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七)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八)“三公”经费:纳入市级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市直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九)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其他专用名词。

第六部分 附件

一、2023年度湖北省武汉市人民检察院本级整体绩效自评表(摘要版)

二、2023年度湖北省武汉市人民检察院本级综合辅助经费项目绩效自评表(摘要版)

三、2023年度湖北省武汉市人民检察院本级维修维护费经费项目绩效自评表(摘要版)

四、2023年度湖北省武汉市人民检察院本级设备购置专项项目绩效自评表(摘要版)

五、2023年度湖北省武汉市人民检察院本级检察业务办案费项目绩效自评表(摘要版)

六、2023年度湖北省武汉市人民检察院本级检察业务辅助费项目绩效自评表(摘要版)

七、2023年度湖北省武汉市人民检察院本级被装购置费项目绩效自评表(摘要版)

附件：

2023 年度武汉市人民检察院本级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武汉市人民检察院本级

填报日期：2024 年 6 月 10 日

单位名称	武汉市人民检察院本级				
基本支出总额	11,034.86		项目支出总额	3,237.11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分)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
	部门整体 支出总额	15,778.63	14,271.97	90.45%	18.09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得分
年度目标 1 (48 分)：提高检察业务办案工作质量和效率，提升依法履职能力，增强司法公信力。					
产出指标 (24分)	数量指标 (8分)	全年审查办理民事、 行政裁判监督案件审 结率(4分)	≥80%	92.24%	4
		检察人员年度专业提 升培训次数 (4分)	≥45次	67次	4
	质量指标 (8分)	重大刑事犯罪案件批 捕准确率(4分)	≥97%	100%	4
		民事诉讼违法监督案 件检察建议采纳率(4 分)	≥95%	100%	4
	时效指标 (8分)	案件办理时限 (4分)	不超期限	不超期限	4
		群众来信7日内 回复率(4分)	100%	100%	4
效益指标 (16分)	社会效益 指标(16 分)	组织“检察开放日” 活动次数(8分)	2次	2次	8
		人民监督员监督办案 活动数(8分)	12次	33次	8
满意度指标 (8分)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 标(8分)	人大工作报告赞成票 占比(8分)	≥95%	100%	8
年度目标 2 (32 分)：加强行政管理，降低运行成本。					

产出指标 (16分)	数量指标 (12分)	预算执行率(3分)	90% < X ≤ 100%	100%	3
		政府采购计划执行率 (3分)	90% < X ≤ 100%	43.59%	1.45
		三公经费控制率 (3分)	< 100%	97.56%	3
		援疆援藏工作 完成率(3分)	100%	100%	3
质量指标 (4分)	采购物资验收 合格率(4分)	98%	100%	4	
效益指标 (8分)	社会效益 指标(8分)	保障机关正常运转(8 分)	保障	保障	8
满意度指标 (8分)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 标(8分)	机关食堂服务 满意度(8分)	≥ 95%	91.18%	7.68
总分	96.22				
偏差大或目标 未完成原因分 析	<p>1. 单位整体支出预算执行率有待进一步提高。单位整体支出预算执行率为 90.45%，单位预算未全部执行完的主要原因是办案区建设项目未完工，也没有达到合同约定的后续付款进度，导致项目支出预算执行率仅为 68.24%，其中：检察业务专项经费预算执行率仅为 54.39%，业务技术用房建设和改造专项经费预算执行率为 74.63%；检察业务专项经费、业务技术用房建设和改造专项经费预算执行率较低也导致项目支出预算执行率偏低，从而也影响了单位整体支出的预算执行率。</p> <p>2. 综合运转保障工作质量有待进一步提高。因市院本级办案区建设项目未完工，导致对应的软硬件设备采购计划未完成；“机关食堂服务满意度”这一指标未完成，未完成的原因是部分参加调查的工作人员对 2023 年度机关食堂服务工作评价不高，参加调查的 34 人中有 2 人评价是一般，1 人评价是非常不满意。</p> <p>3. 部分指标年初目标值设置不合理。年度目标 1 中效益指标-社会效益指标-人民监督员监督办案活动数的实际完成值为 33 次，与年初目标值（12 次）偏差较大，偏差较大的原因是年初目标值设置过低。</p>				
改进措施及 结果应用方案	<p>1. 进一步提高单位整体支出的预算执行率。科学合理编制年度预算，在确保基本支出预算执行到位的基础上，综合考虑影响各项目预算执行的各种因素，在加强项目绩效监控的同时加快项目执行进度，以确保项目预算执行到位。</p> <p>2. 进一步做好各项综合运转保障工作。进一步加强对市院本级办案区建设项目的管理，在确保项目进度的同时做好对应的软硬件设备采购工作；继续做好包括机关食堂等后勤服务在内的各项综合运转保障工作，进一步提升工作人员对各项综合运转保障工作的满意度。</p> <p>3. 合理设定各项指标的年初目标值。根据人民监督员监督办案活动开展的实际，适当调高年度目标 1 中效益指标-社会效益指标-人民监督员监督办案活动数的年初目标值，由“12 次”调整为“≥ 24 次”。</p>				

2023 年度综合辅助经费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武汉市人民检察院

填报日期：2024 年 6 月 10 日

项目名称		综合辅助经费						
主管部门		武汉市人民检察院		项目实施单位		武汉人民检察院本级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市直专项 <input type="checkbox"/>		3、市对下转移支付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新增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延续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3、一次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 分)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得分 (20 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462.43		462.43		100%
年度 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 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成本指标 (5 分)	经济成本指 标 (5 分)		全年预算支出控制率 (5 分)		≤100%	99.42%	5
	产出 指标 (35 分)	数量指标 (15 分)	物业管护面积 (5 分)		50000 m ²		50000 m ²	5
			机关保洁覆盖率 (5 分)		100%		100%	5
			对口援疆、援藏开展 活动次数 (5 分)		2 次		2 次	5
		质量指标 (10 分)	物业服务达标率 (5 分)		100%		100%	5
			绿化、卫生保洁达标率 (5 分)		100%		100%	5
		时效指标 (10 分)	物业工作完成及时率(5 分)		95%		100%	5
	每日保洁工作完成及时率 (5 分)		95%		100%	5		
	效益指标 (20 分)	社会效益指 标 (20 分)		保障机关正常运转 (20 分)		保障	保障	20
满意度指 标 (20 分)	服务对象满 意度指标 (20 分)		机关食堂服务满意度 (20 分)		≥95%	91.18%	19.20	
总分	99.20							
偏差大或 目标未完成 原因分析		满意度指标-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机关食堂服务满意度未完成，未完成的原因是部分参加调查的工作人员对 2023 年度机关食堂服务工作评价不高，参加调查的 34 人中有 2 人评价是一般，1 人评价是非常不满意。						
改进措施及 结果应用方案		进一步做好各项综合运转保障工作，包括机关食堂等后勤服务，进一步提升工作人员对各项综合运转保障工作的满意度。						

2023 年度维修维护费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武汉市人民检察院

填报日期：2024 年 6 月 10 日

项目名称		维修维护费					
主管部门		武汉市人民检察院		项目实施单位		武汉人民检察院本级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市直专项 <input type="checkbox"/>		3、市对下转移支付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新增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延续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3、一次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分)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 (B/A)	得分(20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255.97		255.97	100%
年度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 值(A)	实际完成 值(B)	得分
	成本指标 (8分)	经济成本指 标(8分)	全年预算支出控制率 (8分)		≤100%	100%	8
	产出 指标 (32分)	数量指标 (8分)	软件维护数量(8分)		200次	656次	8
		质量指标 (8分)	维持日常运转保障率 (8分)		≥95%	99%	8
		时效指标 (16分)	系统运行维护响应时间 (8分)		≤60分钟	60分钟	8
	系统故障修复处理时间 (8分)		≤120分钟	120分钟	8		
	效益指标 (20分)	社会效益指 标(20分)	保障机关正常运转 (20分)		保障	保障	20
满意度指 标(20分)	服务对象满 意度指标 (20分)	检察院工作人员满意度 (20分)		≥95%	94.12%	19.81	
总分	99.81						
偏差大或 目标未完成 原因分析		<p>1. 满意度指标-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检察院工作人员满意度未完成，未完成的原因是部分参加调查的工作人员对2023年度信息系统维修维护工作评价不高，参加调查的34人中有2人评价是一般。</p> <p>2. 产出指标-数量指标-软件维护数量年初目标值为200次，实际完成值为656次，实际完成值与年初目标值偏差较大，偏差较大的原因是年初目标值设置过低。</p>					
改进措施及 结果应用方案		<p>1. 进一步做好各项综合运转保障工作，包括信息系统维修维护工作，进一步提升工作人员对各项综合运转保障工作的满意度。</p> <p>2. 根据年度软件维护的实际，适当调高产出指标-数量指标-软件维护数量的年初目标值，将其由“200次”调整为“600次”。</p>					

2023 年度设备购置专项经费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武汉市人民检察院

填报日期：2024 年 6 月 10 日

项目名称		设备购置专项经费				
主管部门	武汉市人民检察院		项目实施单位	武汉人民检察院本级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市直专项 <input type="checkbox"/>	3、市对下转移支付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新增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延续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3、一次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分)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 (B/A)	得分(20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403.12	403.12	100%	20	
年度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成本指标 (10分)	经济成本 指标 (10分)	全年预算支出控制率 (10分)	≤100%	100%	10
	产出指标 (30分)	数量指标 (10分)	硬件采购数量 (10分)	28	42	10
		质量指标 (10分)	设备验收合格率 (10分)	≥95%	100%	10
		时效指标 (10分)	采购计划完成及时率 (10分)	100%	100	10
	效益指标 (20分)	可持续发展 指标 (20分)	公车使用年限 (20分)	≥10年	10年	20
	满意度指 标(20分)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 标(20分)	干警满意度 (20分)	≥95%	91.17%	19.19
总分	99.19					
偏差大或 目标未完成 原因分析	满意度指标-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干警满意度未完成，未完成的原因是部分参加调查的工作人员对2023年度设备购置工作评价不高，参加调查的34人中有2人评价是一般，1人评价是不太满意。					
改进措施及 结果应用方案	进一步做好各项综合运转保障工作，包括年度设备购置工作，进一步提升工作人员对各项综合运转保障工作的满意度。					

附件：

2023 年度检察业务办案费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武汉市人民检察院

填报日期：2024 年 6 月 10 日

项目名称		检察业务办案费					
主管部门		武汉市人民检察院		项目实施单位	武汉市人民检察院本级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市直专项 <input type="checkbox"/> 3、市对下转移支付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新增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延续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3、一次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20分)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 (B/A)	得分(20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2588.83	1275.04	49.25%	9.85	
年度目标 (8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成本指标 (4分)	经济成本指标 (4分)	检察业务支出控制率 (4分)		≤100%	82.72%	4
	数量指标 (8分)		全年审查办理民事、行政裁判监督案件审结率 (4分)		≥80%	92.24%	4
			司法救助帮扶次数 (4分)		≥5次	22次	4
	产出指标 (36分)	质量指标 (20分)	重大刑事犯罪案件批捕准确率 (5分)		≥97%	100%	5
			立案办理生态环境和食品药品安全领域公益诉讼案件全市覆盖率 (5分)		100%	100%	5
			民事诉讼违法监督案件检察建议采纳率 (5分)		≥95%	100%	5
			检察辅助人员年度考核合格率 (5分)		≥95%	100%	5
	时效指标 (8分)		案件办理时限 (4分)		不超期限	不超期限	4
			群众来信7日内回复率 (4分)		100%	100%	4
效益	社会效益指	检察辅助人员离岗率		≤20%	13.48%	13	

指标 (26分)	标 (13分)	(13分)			
	可持续发展 指标 (13分)	检察人员素质 (13分)	提升	提升	13
满意度 指标 (14分)	服务对象满 意度指标 (14分)	人大工作报告赞成票比率 (14分)	≥95%	100%	14
总分	89.85				
偏差大或 目标未完成 原因分析	<p>1. 项目预算未全部执行完。本项目预算执行率仅为 49.25%，执行率很低，未执行完的原因主要是由于办案区建设项目未完工，导致办案区对应的软硬件购置工作未完成。</p> <p>2. 部分指标年初目标值设置不合理。产出指标-数量指标-司法救助帮扶次数的年初目标值为≥5次，实际完成值有 22 次，这个指标偏差较大的原因均为年初目标值设置过低。</p>				
改进措施及 结果应用方 案	<p>1. 进一步提高项目预算的执行率。合理编制项目预算，加快工程项目建设进度，确保配套软硬件设备采购工作顺利完成，不断提高项目预算的执行率。</p> <p>2. 科学合理设置项目指标的年初目标值。根据近几年司法救助帮扶的实际情况，适当提高产出指标-数量指标-司法救助帮扶次数的年初目标值，可调整为≥18次，以保证项目指标年初目标值设置科学合理。</p>				

2023 年度检察业务辅助费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武汉市人民检察院

填报日期：2024 年 6 月 10 日

项目名称		检察业务辅助费				
主管部门	武汉市人民检察院	项目实施单位		武汉人民检察院本级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市直专项 <input type="checkbox"/> 3、市对下转移支付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新增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延续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3、一次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分)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160.55	160.55	100%	20	
年度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得分
	成本指标 (6分)	经济成本指标(6分)	全年预算支出控制率 (6分)	≤100%	100%	6
	产出 指标 (34分)	数量指标 (21分)	公共开放日活动次数 (7分)	不低于2次/ 每年	2	7
			《武汉检察》编辑期数 (7分)	4期	4期	7
			检察人员年度专业提升 培训次数(7分)	≥45次	67次	7
		质量指标 (7分)	开放日、法治宣传活动 完成率(7分)	≥95%	100%	7
		时效指标 (6分)	检察人员年度专业培训 按期完成(6分)	按时完成	按时完成	6
	效益指标 (26分)	社会效益 指标 (26分)	检察工作人员业务水平 (13分)	提升	提升	13
			法治宣传影响力提升 (13分)	提升	提升	13
	满意度指 标(14分)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 标(14分)	使用人员满意度(14分)	≥95%	95.16%	14
总分	100					
偏差大或目标未 完成原因分析	无					
改进措施及 结果应用方案	无					

2023 年度被装购置费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武汉市人民检察院

填报日期：2024 年 6 月 10 日

项目名称		被装购置费				
主管部门		武汉市人民检察院		项目实施单位	武汉人民检察院本级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市直专项 <input type="checkbox"/> 3、市对下转移支付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新增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2、延续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3、一次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分)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75.90	75.90	100%	20
年度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 值(B)	得分
	成本指标 (10分)	经济成本 指标 (10分)	全年预算支出控制率 (10分)	≤100%	100%	10
	产出 指标 (30分)	数量指标 (10分)	检察制服采购数量 (10分)	≥1500套	1675套	10
		质量指标 (10分)	被装质量合格率 (10分)	≥98%	100%	10
		时效指标 (10分)	被装发放按时发放率 (10分)	按时完成	按时完成	10
	效益指标 (20分)	社会效益 指标 (20分)	检察工作人员形象提 升(20分)	提升	提升	20
	满意度指 标(20分)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 标(20分)	检察院工作人员满意 度(20分)	≥95%	94.12%	19.81
总分	99.81					
偏差大或 目标未完成 原因分析		满意度指标-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检察院工作人员满意度未完成，未完成的原因是部分参加调查的工作人员对2023年度被装购置工作评价不高，参加调查的34人中有1人评价是一般，1人评价是不太满意。				
改进措施及 结果应用方案		进一步做好各项综合运转保障工作，包括被装购置及发放，进一步提升工作人员对各项综合运转保障工作的满意度。				